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禹城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该事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本框架协议有效期 3 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本项目合作期限暂定为 1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8 年。
3.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当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尚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4.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5.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签署概况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或“乙方”）与山东省禹城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禹城市人民政府”或者“甲方”）就大禹文化旅游产业园项目展开合作，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于 2016 年 08

月 08 日在山东省禹城市签订《山东省禹城市大禹文化旅游产业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禹城市位于山东省西北部，历史悠久，文化丰厚，是大禹治水之域，酿酒之乡，扒鸡之城，龙山文化发祥地之一。夏商时属九州之兖州，周朝封为祝国，春秋战国时，改称祝阿，唐朝天宝元年（公元 742 年）更名为禹城，1993 年 9 月撤县设市。

全市总面积 990 平方公里，耕地 80 万亩，人口 52 万，辖 9 镇 1 乡 1 个街道、1 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 所普通高校、3 家上市公司，是国家高技术生物产业基地、中国功能糖城、中国食品馅料城、中国营养健康产业城、中国半精纺毛纱名城、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全国科技实力百强市、全国最具竞争力低碳产业城市、国家绿色能源示范市和山东省县域经济最具发展潜力十佳县市、县域金融创新试点市、最佳投资城市、德州市科学发展示范区。

甲方禹城市人民政府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保证本协议的履行。本次交易禹城市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推进山东省禹城市旅游开发，以大禹文化和水文化为依托，构建完整的旅游产业链和成熟的旅游产品，布局特色文化旅游项目，打造国内闻名的大禹文化传承弘扬之地、水文化科普教育基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本着平等共赢、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禹王亭博物馆为中心的 6 平方公里范围综合旅游开发、经营及配套设施建设达成以下合作意向。

（一）合作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大禹文化旅游产业园项目（暂定）
- 2、建设地点：山东省禹城市。
- 3、合作内容

本项目为以大禹文化和水文化为依托，对禹王亭博物馆进行升级改善，加强禹王亭周边 6 平方公里范围基础设施、公用配套设施建设，引进花朝节、花卉市场、养老康体、婚庆及亲子互动等项目，把大禹文化旅游产业园建设成集文化体

验、旅游观光、度假娱乐、康健疗养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旅游景区。

合作内容初步分为三期，未来双方合作内容不局限于此：

（1） 禹王亭博物馆及周围1平方公里改造提升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期”）；

（2） 禹王亭博物馆周围6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公用设施配套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二期”）；

（3） 增进徒骇河东西两岸联动协同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三期”）。

4、具体合作内容，乙方进行合作范围内的规划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和维护，区域内及其他授权区域内的土地开发，以及本次合作范围内的环境整体优化提升和保护、旅游开发、项目群的勘测、设计、咨询、施工、养护、运营、维护、管理服务，以及相关产业的延伸及业态导入业务等。

（二）合作模式

双方合作采取PPP 模式，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平台公司）与乙方（或乙方控股的投资公司或乙方引进的战略合作单位）共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从甲方获得本项目的投资、建设等资格，并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

合资公司分期实施项目，项目分期验收经营，政府分期购买，具体模式以双方最终具体合同为准。

（三）合作期限

1、本框架协议有效期 3 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本项目合作期限暂定为1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8年。

（四）项目总投资估算

本次合作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人民币 20 亿元。

（五）甲方主要权利及义务

1、确保合作项目的合法性，协助乙方做好项目规划设计的审核及审批工作，协助乙方完成项目前期建设的各项行政审批手续，并提供相关合法性的文件，包括：项目立项文件和批文、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如适用）、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2、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或委派专门人员，对项目建设进行整体统筹与安排，建立健全相关协调机制，协助乙方办理项目所需的各种审批手续；

3、负责项目建设用地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等前期事项，并承担相应费用。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

4、协议合作期内，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甲方管辖区内的市政园林等建设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与乙方合作。

（六）乙方主要权利及义务

1、为甲方旅游城市整体形象及竞争力提升提供技术支持与规划建造服务，协助甲方做好旅游资源开发、配套生态及景观系统建设提升等综合及单项规划；

2、通过自身优势，设计多种金融方式，拓宽资金来源，丰富融资渠道，全面支持项目建设；

3、乙方自身或乙方指定其他方作为主要投资方，运用自身资源并发挥花卉苗木产业化运作优势，与甲方共同打造花卉苗木专业市场，满足当地居民的消费、休闲需求并带动当地花卉产业的发展。

4、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禹城市的有关规定，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依法实施建设，接受甲方及甲方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正常实施将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通过积累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经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通过政府与企业的深入合作，带动赛石园林其他相关业务发展，全面推进公司的整体发展。

2、本协议的签订预计对公司以后年度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禹城市人民政府形成业务依赖。

3、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模式、出资方式和金额将以正式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目前尚未确定并签订具体合作协议，后续具体合作内容及实施存在不确定性，相关协议履行对公司当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尚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相关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根据具体合作方案所需权限经公司相关有权机构审批后实施。敬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险提示

1、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2、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受项目建设周期及项目调整因素的影响，拟投资总额20亿元并不完全等同于我公司的实际订单和实际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另行确认。

4、本协议的履行，存在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支付方式、支付安排、支付能力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从而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较大，项目全部或部分无法实施或延期的风险。

5、本协议的履行，存在项目实施和结果无法达到双方约定的合同要求，导致项目延期交付、终止合作的风险。

6、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编号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后续进度（20160624）
1	2014年11月13日	山东省沂水县龙湾新区市政景观配套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已完成大沂河绿化彩化二期工程、东二环绿化提升工程、滨河西路中和花都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工程北段）、第二污水处理厂科普馆绿化工程等项目施工，合计：2472万元。
2	2014年12月8日	咸阳市双照调蓄库项目BT合作框架协议	已中标大西安（咸阳）文化体育功能区北塬一路、平福大道市政道路绿化工程（一）标段，施工推进中。
3	2015年1月12日	山东省微山县古运河（寨子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开发项目框架协议	规划设计方案已通过政府评审，待政府拆迁完成后推进、施工。

4	2015年3月6日	江西省石城县旅游开发合作框架协议	已通过竞拍方式获得石城旅游文化项目建设配套用地。 已中标城北滨江公园建设工程、石城县城区绿化提升及公共绿化养护招商项目，并在施工中。
5	2015年4月15日	山东省齐河县黄河水乡国家湿地公园合作框架协议	合同造价为4300万元，目前已施工完成约90%。
6	2015年6月10日	蒙山旅游综合开发合作框架协议	与蒙山管委会沟通、确认规划设计方案中；蒙山管委会推进土地拆迁工作中。
7	2015年8月6日	无棣县人民政府与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已中标一期古建工程，并在施工中。
8	2015年11月10日	诸城市人民政府与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9	2015年12月31日	醴陵市花卉旅游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战略合作协议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10	2016年3月1日	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11	2016年4月8日	赛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与章丘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书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12	2016年5月13日	衢州市柯城区全域旅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13	2016年6月25日	西安渭水园温泉度假花彩小镇项目开发框架协议书	具体实施方案在商务谈判中。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有关监管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项目投资金额的大小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山东省禹城市大禹文化旅游产业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8月09日